



为科技咨询师等 十八个职业定标

图片来源网络

"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发布 提速全民医疗全流程在线办理

□见习记者 朱非

近日,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发《"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加快建设权威统一、互通共享的各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上海市市长龚正在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作《政府工作报告》时也指出,本市今年将加快建设数字医学创新中心,打造便捷就医20度

加快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

《规划》强调,要深化和拓展医疗信息 化应用范围,普及应用居民电子健康码,加 快异地转诊、就医、住院、医保等医疗全流 程在线办理。不断创新发展互联网医院、远 程医疗、在线健康咨询、健康管理等服务。

《规划》中"数字公共服务优化升级工程"进一步明确,要加快建设医疗专属云,

推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系统数据共享互 认和业务协同,建设权威统一、互通共享的 各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此外,要持续加强 中医馆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全面提升基层中 医药信息化能力。

上海将打造便捷就医2.0版

《上海市"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到,"十四五"期间将推进"互联网+"医疗便民惠民服务,打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互联网",开展面向居民的家庭医生签约、健康管理等智能化服务,并探索在社区引入医疗人工智能影像辅助诊断平台、全科医生辅助诊疗平台和远程会诊网络系统。

同时,将加快健康大数据、医疗人工智能应用,依托健康云平台,实现健康数据汇聚和融合,完善居民健康账户,实现智慧健康驿站街镇全覆盖。本市 2022 年《政府工

作报告》中也提到,今年将加快建设数字医学创新中心,打造便捷就医 2.0 版。

深圳试点互联网处方药销售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发布的《关于 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放宽 市场准人若干特别措施的意见》提出,将建 立深圳电子处方中心(为处方药销售机构提 供第三方信息服务),对于在国内上市销售 的处方药,除国家明确在互联网禁售的药品 外,其他允许依托电子处方中心进行互联网 销售,不再另行审批。

《意见》同时提到,深圳电子处方中心对接互联网医院、深圳医疗机构处方系统、各类处方药销售平台、广东省国家医保信息平台、支付结算机构、商业类保险机构,实现处方相关信息统一归集及处方药购买、信息安全认证、医保结算等事项"一网通办",并探索运用数字人民币进行交易结算。

- | 法讯观察

三部门联合制定商品房预售资金新规保障商品房顺利交楼消除购房人噩梦

购买的预售商品房最终变成"烂尾楼",是购房人的噩梦。或许很多人还没有注意到,今年1月中旬,最高法、住建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人民法院保全执行措施确保商品房预售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的使用、保全、执行措施作出明确规定,三部门正为保障商品房顺利交楼而努力。

购房人苦"烂尾楼"久矣

清华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程啸教授在接 受本报《新发讯》采访时表示,商品房预 售制度是我国商品房开发中的一项制度, 具有很重要的融资功能, 而融资的目的就 是要完成商品房项目的建设。为防止房地 产开发商挪用预售资金, 住建部一直都在 努力加强对商品房预售资金账户的监管, 确保账户内的资金全部用于商品房项目建 设。但在现实中,房地产开发商可能还存 在其他债务,尤其是败诉后,法院在执行 金钱债权的过程中会发现开发企业的其他 账户都资金不足,但商品房预售资金账户 是资金充足的,如果法院对该账户予以冻 结甚至划扣资金,势必导致商品房建设无 法完成, 这就形成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其他 债权人与购房人之间的权益冲突。如果允 许对预售资金账户采取保全与执行措施, 那么购房人可能最终既拿不到房子也拿不 回购房款, 甚至还要继续偿还银行贷款。

上海财经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科带头 人朱晓喆教授告诉记者,实践中,商品房 尚未建成时,购房人对于房屋仅基于合同 享有权益,若建造过程中发生停工、甚至 "烂尾"的情况,对购房人而言非常不利。

程啸介绍,在我国现行的司法解释中,如果在商品房未能建设完成的情况下,遇到债务清偿时,一般会涉及购房人、银行、建设工程方及其他债权人这四方的权益保护问题,其中建设工程方还会涉及农民工的工资权益。四者中购房人的权益目前是得到最优先保护的,其次是建设工程价款债权,之后是有抵押权的银行的债权,最后才是其他普通债权人。

"商品房在未建成时,其价值相对已 建造完成的商品房而言较低,若在强制执 行中被拍卖,尽管购房人享有优先权,也 很难完全保障他们的权益。"朱晓喆说。

严格保护预售资金确保交房

此次《通知》的发布就是为了能最大程度上确保商品房建设完成,以此来保障购房人及相关债权人的权益。程啸指出,其中明确将"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列人法院不得任意扣划的账户范围。

列入法院不得任意扣划的账户范围。 朱晓喆也表示,《通知》中就提到要 "切实避免因人民法院保全、执行预售资 金监管账户内的款项导致施工单位工程进 度款无法拨付到位,商品房项目建设停止, 影响项目竣工交付,损害广大购房人合法权

同时《通知》还提到了"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这一时间节点,朱晓喆指出,在商品房项目完成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前,除当事人申请执行因建设该商品房项目而产生的工程建设进度款、材料款、设备款等债权案件之外,对于预售资金监管账户中监管额度内的款项,人民法院不得采取扣划措施。"这就最大程度上保证了商品房的顺利建设和完工。"

程啸还指出,最高法 1 月 14 日发布的《关于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中也提到,依法保障建设工程领域中小微企业和农民工合法权益。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工资保证金账户内资金依法审慎采取保全、执行措施,支持保障相关部门防范应对房地产项目逾期交付风险,维护购房者合法权益,确保农民工工资支付到位。不仅要保障购房人权益,也要解决建设工程领域中农民工的工资问题。

通常,购房人是无法防范商品房"烂尾"风险的,但是《通知》的发布让我们看到,"只要住建部加强监管、银行尽到责任、法院依法依规地保全与执行,就可以最大程度上保护购房人以及其他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程啸说。 (记者 徐慧)



- | 扫码读 =

遇乱收费或随意罚款? 国务院请您提供线索

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平台日前面 向社会征集涉企乱收费的问题线索。

您是否遇到过以疫情防控名义随意罚款?是否在职业资格认定中被违规收费?水电气暖等公共事业单位、商业银行和交通物流、海运口岸等领域强制服务收费、不合理收费是否让您困扰?如果您曾有过此类遭遇,可以进入国务院网站和客户端点击"互联网+督查"专栏,也可以进入国务院"互联网+督查"专栏,也可以进入国务院"互联网+督查"小程序反映问题、提供线索。国务院办公厅将对收到的问题线索进行汇总整理,督促有关地方和部门核查处理。

快扫描下方二维码,维护自己的权益吧! 网页内附国务院"互联网+督查"专题征集涉企乱收费问题线索小程序码。



— 扫码详读

--|第三眼--

三月起存取5万以上现金需登记资金来源或用途

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等金融机构为自然人客户办理人民币单笔5万元以上或者外币等值1万美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的,应当识别并核实客户身份,了解并登记资金的来源或者用途。

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日前联合印发《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自3月1日起施行。

相关负责人在答记者问时表示,当前,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工作未充分体现"风险为本"理念,需要进一步强调基于风险的客户尽职调查措施,在防范利用金融体系从事洗钱等犯罪活动的基础上,提升金融服务

《办法》第十条规定,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等金融机构为自然人客户办理人民币单笔5万元以上或者外币等值1万美元以上现金存取业务的,应当识别并核实客户身份,了解并登记资金的来源或者用途。

此外,《办法》中还规定了不少涉及相应金额业务时,金融机构应当开展客户尽职调查的情况。如第十二条规定,证券公司、期货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及其他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的机构在向不在本机构开立账户的客户销售各类金融产品且交易金额单笔人民币5万元以上或者外币等值1万美元以上的,应当开展客户尽职调查,并登记客户身份基本信息,留存客户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者影印

第十六条规定,保险公司在办理资金领取时,如金额为单笔人民币5万元以上或者外币等值1万美元以上的,保险公司应当识别并核实受益人身份。 (徐慧)